



# 啟德發展區新急症醫院天台直升機坪

## 工程項目簡介

2019年1月

呈送

王董集團

醫院管理局

編制

邁進基建環保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日期	版本	作者	校對	審核
2019年1月10日	0	許雅媛	趙偉坤	郭凱倫

## Contents 目錄

1.0 基本資料 .....	1
2.0 規劃大綱及計劃的執行 .....	4
3.0 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响 .....	5
4.0 周圍環境的主要元素 .....	8
5.0 環境保護措施 .....	10
6.0 使用之前通過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 .....	12

### 附圖

- 圖一 直升機停機坪位置圖  
圖二 具代表性的敏感受體位置圖

## 1.0 基本資料

### 1.1 工程項目名稱

1.1.1 擬建的工程項目名為「啟德發展區新急症醫院天台直升機坪」(下稱「工程項目」)。

### 1.2 工程項目目的及性質

#### 目的

1.2.1 位於啟德發展區的新急症醫院 (下稱「該院」) 將成為中九龍的主要急症醫院，為公眾以現代服務模式技術及設施提供全面的急症服務。根據醫院管理局的長期臨牀服務計劃，新急症醫院有著策略性位置及定位，將成為未來指定的創傷治療中心，為嚴重病患者提供服務，以及應對各種傷亡事故。為了能迅速及無誤地將特別個案中的傷病者送抵醫院以得到及時和適當的治療，擬建之直升機坪需建於新急症醫院的急症大樓的急症室之上。此外，該院亦可就突發嚴重事故利用擬建的直升機坪安排醫療團隊到事故現場作實地救援工作。

#### 性質

1.2.2 擬建之直升機坪只限用作政府飛行服務隊所提供的緊急救援服務（包括疏散運送死傷者、搜索及救援行動，以及器官移植緊急運送），並且禁止用作一切商業用途。

1.2.3 直升機坪將興建在擬建之新急症醫院急症大樓天台西南區上，加油設施並不會興建在此天台上。而工程設計將會完全依照《國際民用航空組織標準直升機場設計》及《政府飛行服務隊直升機升降場指引》。

1.2.4 由於擬建的直升機坪 300 米範圍內有計劃中的住宅發展，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附表 2 第 1 部，擬建的直升機坪屬於 B.2 類之指定工程項目。

1.2.5 在新急症醫院急症大樓天台上興建及營運直升機坪能有效地提高新急症醫院急症服務的整體效率和有效性。本工程項目在新急症醫院急症大樓天台上興建及營運直升機坪，但直升機坪並不是組成新急症醫院的主要部份。新急症醫院急症大樓的興建及營運皆會獨立進行。

### 1.3 工程項目倡議人

1.3.1 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為是次工程項目之倡議人。興建及運作新醫院大樓及包括管理擬建的天台直升機坪將由該院負責。

1.3.2 於 2017 年 9 月，醫院管理局委託王董集團 (下稱「王董」) 為啟德發展區新急症醫院 (下稱「本項目」) 的建築顧問。邁進基建環保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下稱「邁進」) 同時被王董委任為本項目提供顧問服務，包括準備此工程項目簡介 (下稱「本簡介」)。

### 1.4 工程項目的地點、規模及場地歷史

#### 工程位置

1.4.1 擬建之直升機坪將位於啟福道及觀塘繞道的南面，擬建的新急症醫院急症大樓的天台上 (見圖 1)。

### 工程規模

1.4.2 擬建的直升機坪將根據政府飛行服務隊直升機升降場指引建造。擬建的直升機坪將為圓形，直徑約為 40 米，並從急症大樓主屋頂水平升高，約+117.0 米主水平基準以上，但確實的設計會根據規劃上的限制或設計上的發展而有所改變。

### 工地歷史

1.4.3 直升機坪位於啟德發展區的新急症醫院的急症大樓天台上。該位置在啟德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 - 編號 S/K22/6 上，已被法定規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用途。

1.4.4 該院項目工地在香港兒童醫院附近，包括了位於啟德發展區的南面停機坪內的工地 A 及工地 B，可見圖 1。

## **1.5 新急症醫院直升機坪的需求**

1.5.1 新急症醫院位於啟德發展區，將成為中九龍區的主要急症醫院，不單為啟德社區提供服務，更能為鄰近地區提供協助，如九龍城、黃大仙及觀塘等。

1.5.2 根據 2016 年醫管局所制定的九龍中聯網臨牀服務計劃，為解決因人口增長及老化問題，長遠切合對保健服務及設施的增長需求，新急症醫院將會成立以提供約 2,400 個住院及日間床位。新急症醫院將會提供多元化及全面的保健服務，包括符合現今國際標準的服務模式，先進技術和最先進的設施，來進行急症護理服務。

1.5.3 新急症醫院將成為指定的創傷治療中心，包括 24 小時急症服務及其他深切治療所需的部門，如手術室、新生嬰兒深切治療部、新生嬰兒特別護理部、深切治療部、加護病房及直升機坪。

1.5.4 新急症醫院的直升機坪能讓重症患者透過直升機進出醫院。由於使用直升機的患者多處於緊急狀態，因此需要一個安全、快速及有效的通道來往急症室及直升機坪（鄰近上述的重症監護區）。一般會透過專用的升降機及控制系統以迅速運送患者。急症大樓的地面上為急症室，該大樓天台為擬建之直升機坪，因此公眾將能夠有持續高質素、高效率及高成效的急症室服務。再者，新急症醫院的直升機坪還具有以下優勢：

### 位置優勢

1.5.5 由於啟德發展區的新急症醫院位置處於九龍的核心位置，其定位能為九龍中聯網提供多類型的專科服務。天台的直升機坪設於中心位置，能有效地由離島或新界東北郊野地區運送因意外發生的傷患者。

### 多人傷亡運送

1.5.6 當有重大災害發生並涉及大量的傷病者時，該院會聯同飛行服務隊啟德分區在擬建的直升機坪上作為其中一個緊急支援降落地點，以同時應付運送多人傷亡的情況，有效控制災難事故。

### 惡劣天氣備用選址

1.5.7 當天氣環境條件惡劣，包括能見度低、雲層高度低或強風等情況，在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或擬建瑪麗醫院新醫院樓的直升機坪可能不適用作直升機升降之用。特別於春季及夏季，大霧天氣和局部地區雷暴將降低直升機飛行時的能見度，因此飛行服務隊需

有其他地方替代因惡劣天氣而不能使用的瑪麗醫院及東區醫院，而本項目擬建的直升機坪就能為空中救護和救援任務提供一個良好的著陸點，並確保最佳的飛行路線及更有效地分配資源。

## 1.6 工程項目簡介涵蓋的指定工程項目種類

- 1.6.1 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附表 2 第 1 部，擬建的直升機坪（不包括新急症醫院）屬於 **B.2** 類的所指的「在現有的或計劃中的住宅發展 300 米內的直升機升降場」之指定工程項目。
- 1.6.2 興建及運作直升機坪需申請環境許可證。根據《環境影響評估程序的技術備忘錄》的附件 1，本簡介預備以申請環境影響評估(環評)研究概要，來進行環評研究。
- 1.6.3 本項目並不是擬建的新急症醫院的一部分，將會分開興建。而且新急症醫院並不屬於環評條例下的指定工程項目。就新急症醫院的興建及運作所作出的初步環境審查將分開進行。

## 1.7 聯繫人姓名及電話號碼

姓名: 侯漢輝  
職位: 高級行政經理 (基本工程)  
地址: 香港九龍亞皆老街147B醫院管理局大樓  
電話: 2300 6032  
傳真: 2882 4367

## 2.0 規劃大綱及計劃的執行

### 2.1 項目規劃

2.1.1 是次工程項目由醫管局負責計劃及執行。

2.1.2 是次工程項目於設計及實施階段均由醫管局連同相關顧問及承建商執行。

### 2.2 工程項目實施時間表

2.2.1 是項工程將在新急症大樓最後施工階段，包括油漆、支架和設備安裝。所有直升機坪的相關結構將安裝在該院的新醫院大樓天台之上。

2.2.2 醫院管理局將負責直升機坪的運作、管理和維修。直升機坪只限政府飛行服務隊用作提供緊急服務。

2.2.3 暫定的工程項目計劃和實施時間表可見以下表 2.1:

表 2.1 暫定的工程項目計劃和實施時間表

項目	主要里程碑日期
項目設計	自 2017 年 9 月
興建新急症醫院地基	2018 年第三季度至 2021 年第四季度
興建新急症醫院大樓	2021 年第四季度至 2024 年第四季度
興建直升機坪	2023 年第四季度至 2024 年第四季度
直升機坪啓用／運作	2025 年

### 2.3 與其他工程項目的關連

2.3.1 下列多個工程項目可能與本項目有關連。此列表將在環境影響評估階段中再作檢討，以確保把當時的持份者提供的毗鄰工程項目全部納入考慮。同期施工及運作的工程項目所產生的任何累積影響，會作評估及採取適當的解決方法。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表 2.2 項目。

表 2.2 同時施工項目

項目名稱	預計開工日期	預計完工日期
政府飛行服務隊啟德分部及跨境直升機場	2018 年第四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啟德發展計劃第三期 - 承昌道及啟德橋 (D4) (KL2014/03) - 土木工程拓展署	2015	2020
S5 支路 - 路政署	2023	2024
T2 主幹路 - 土木工程拓展署	2020	2026
L10 路及 L18 路 - 土木工程拓展署	2019	2022

### 3.0 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

#### 3.1 在興建階段對環境造成的潛在影響

##### 空氣質素

3.1.1 本工程將在新急症大樓最後施工階段進行油漆，安裝支架，升降平台，照明系統及消防設備工序。預計在施工期間產生的塵埃，氣體排放和氣味影響較少。承建商在施工期間將採用在《空氣污染管制（建造工程塵埃）規例》中建議的防塵措施，以把所產生的塵埃減至最少。

##### 建築噪音

3.1.2 雖然工程期間會帶來噪音影響，但由於工程只涉及油漆，安裝支架，升降平台，照明系統及消防設備工序，預計只有輕微的噪音影響。必要時亦會實施噪音緩解措施。因此，在施工期間不會有顯著噪音影響。

##### 水質污染

3.1.3 本工程鄰近的水質敏感受體，包括觀塘避風塘及機電工程署區的供冷系統海水入口。通過專業人士環保事務諮詢委員會 1/94 守則《建築工地排水》和《建築合約的污染控制條款建議》的規定，實施良好的施工手法和適當的建議緩解措施，預計在施工期間不會對水質造成重大影響。

##### 廢物管理

3.1.4 在施工期間將會產生建築廢物。因此，工程合約會要求承建商實施良好的施工手法和適當的廢物處理程序，所以在施工期間將不會構成顯著的建築廢物。在施工期間將會產生少量的化學廢物。

##### 生命危害

3.1.5 本工程項目沒有發現潛在危險設施。雖然在工程現場附近發現有潛在危害的危險源包括液化石油氣站及將於 2020 年停運的嘉里危險品倉庫，但在工地內並不會有因為興建直升機坪而增設燃料添加或儲存設施、或產生任何其他危險性物品，因此在施工期間都不會構成影響。因此通過工程實施良好的施工手法如正確使用設備及妥善處理和棄置燃油，這些危險源對施工期間的危害都是微不足道。根據現有資料，嘉里危險品倉庫將會於 2020 年停運，但嘉里危險倉庫的營運/停運情況亦會在環境影響評估內更新。

##### 土地污染

3.1.6 擬建的直升機坪將在該院擬建的新醫院大樓天台上興建，因此在施工期間不會構成土地污染。

##### 景觀及視覺

3.1.7 擬建的直升機坪將在該院擬建新醫院大樓的天台上興建，因此在施工階段不會對景觀和視覺有顯著影響。

### 文化遺產

3.1.8 工程項目附近沒有發現有文化遺產。

### 生態

3.1.9 擬建的直升機坪將在該新醫院大樓天台上興建。由於只進行直升機坪的結構安裝工作，因此預計不會產生生態影響。

## **3.2 在運作階段對環境造成的潛在影響**

### 直升機噪音

3.2.1 擬建的直升機坪只供政府飛行服務隊用作緊急服務（包括疏散運送死傷者、搜索及救援行動和緊急運送移植器官），不會容許作任何商業性飛行活動。

3.2.2 由於直升機的噪音會做成某程度上的滋擾，因此在規劃上須十分謹慎。直升機的靠近／降落、起飛、及直升機坪上或上空的機動動作均會造成噪音。本環境評估研究將會就擬建的直升機坪之運作對鄰近噪音敏感受體所造成的即時最高噪音水平—最高聲級作出評估，必要時亦會在環境影響評估內詳細建議措施以緩減直升機坪運作造成的影響。擬建的新急症醫院將不會提供員工宿舍及初步檢視顯示在擬建直升機坪位置附近 300 米範圍內沒有發現任何依靠開窗戶通風的噪音敏感受體。最近的噪音敏感受體是位於祥業街與直升機坪距離 150 米計劃中的住宅用地。

3.2.3 由於擬建的直升機坪只限作緊急用途，而患者/傷者將於擬建之新醫院內部運送，所以直升機坪的運作對路面交通將不會造成任何影響。

### 空氣污染

3.2.4 擬建的直升機坪只供用作緊急用途所以使用次數不會頻繁，因此不會產生明顯的氣體排放、灰塵及氣味。至於直升機所排出的氣體排放物亦會被其旋翼有效地驅散，因此所造成的環境影響將會極輕微。此外，隨著開始使用直升機機坪預計將減少使用救護車的次數和減低氣體的排放。直升機坪運作引致的空氣污染將在環境影響評估內詳細進行研究。最近的空氣敏感受體為擬建醫院，但醫院的天台入氣口將會謹慎地選取適當位置以減低影響。

### 水質污染

3.2.5 直升機坪將會按照消防處要求裝設滅火泡沫系統用作應付緊急火警事故。然而，由於消防系統供應僅用作緊急用途，預計只有少量泡沫和水的混合物排出。因此，不會造成明顯水質影響問題。

3.2.6 擬建的直升機坪將不會附設燃料添加設施。由於不會產生污水、排放物或受污染的徑流，因此並不構成明顯水質影響問題。

### 廢物管理

3.2.7 擬建的直升機坪只限於緊急情況時用作運送傷病者接受治療和接收捐贈器官，因此將不會產生任何廢棄物及副產物。

### 生命危害

- 3.2.8 本工程項目現場沒有發現潛在危險設施及擬建的直升機坪將不會設置任何燃料添加或儲存設施、或產生任何其他危險性物品或廢棄物。雖然在工程現場附近發現有潛在危害的危險源(例如:液化石油氣站及嘉里危險品倉庫)。根據現有資料，嘉里危險品倉庫將會於 2020 年停運及發展為住宅項目，但嘉里危險倉庫營運/停運情況亦會在環境影響評估內更新。

### 景觀、視覺及眩光

- 3.2.9 擬建的直升機坪本身並不是一個干擾性的結構，而且將興建在該院的新醫院大樓天台之上，所以不會影響附近環境的景觀和視覺。當在夜間運作時，燈光照明會在直升機坪夜間操作時提供。由於擬建的直升機停機坪將在該新醫院大樓天台上興建及高於附近的項目，已減低對附近地區的光污染。

### 文化遺產

- 3.2.10 工程項目附近沒有發現有文化遺產。

### 生態

- 3.2.11 工程項目預計不會產生生態影響。

## **3.3 潛在環境影響摘要**

- 3.3.1 在工程的興建及運作階段都有相關的潛在環境影響，並總結於下列表 3.1。

表 3.1 本工程的潛在環境影響

潛在影響	興建階段	運作階段
<b>空氣污染</b>		
• 氣體排放	✗	✗
• 灰塵	✗	✗
• 氣味	✗	✗
<b>噪音</b>		
• 建築噪音	✗	✗
• 固定裝置噪音	✗	✗
• 直升機噪音	✗	✓
<b>水質污染</b>		
<b>廢物管理</b>		
<b>生命危害</b>		
<b>土地污染</b>		
<b>景觀、視覺及眩光影響</b>		
<b>文化遺產</b>		
<b>陸地生態</b>		

註:✓ = 存有可能性; ✗ = 不大可能

## 4.0 周圍環境的主要元素

### 4.1 周邊的土地用途

- 4.1.1 由於擬建的直升機坪將會設於該院的新醫院大樓之天台，對敏感的自然環境（例如水敏感受體、漁場、野生動物棲息地等）將不會構成影響。
- 4.1.2 初步檢視顯示在附近 300 米範圍內沒有發現任何依靠開窗戶通風的現存噪音敏感受體及新急症醫院將不會提供員工宿舍。
- 4.1.3 表 4.1 為現有和計劃中具代表性的敏感受體，其他具代表性的敏感受體將會在環境影響評估中作詳細研究。

表 4.1 具代表性的敏感受體

敏感受體	描述	狀況	與項目邊界相距最短的水平距離(米)
<b>空氣敏感受體</b>			
空氣敏感受體一	運輸署新九龍灣驗車中心 (計劃中的商業發展暨環保連接系統車廠及車站)	現有	115
空氣敏感受體二	香港警務處九龍灣車輛扣留及驗車中心 (計劃中的綜合廢物處理設施)	現有	195
空氣敏感受體三	啟德消防局	現有	110
空氣敏感受體四	太平洋貿易中心	現有	200
空氣敏感受體五	傲騰廣場	現有	160
<b>空氣及噪音敏感受體</b>			
空氣及噪音敏感受體六	啟興道計劃中的住宅用地 (現存嘉里危險品貨倉)	計劃中	245
空氣及噪音敏感受體七	祥業街計劃中的住宅用地 (現存城巴九龍灣泊車場)	計劃中	150
空氣及噪音敏感受體八	祥業街計劃中的住宅用地 (現存工務局中央試驗所大樓)	計劃中	150
空氣及噪音敏感受體九	承豐路計劃中的住宅用地	計劃中	440
空氣及噪音敏感受體十	承豐路計劃中的住宅用地	計劃中	400
空氣及噪音敏感受體十一	承豐路計劃中的住宅用地	計劃中	400
空氣及噪音敏感受體十二	承豐路計劃中的住宅用地	計劃中	420
空氣及噪音敏感受體十三	計劃中的新急症醫院	計劃中	取決於鮮風入口的詳細設計
空氣及噪音敏感受體十四	香港兒童醫院	將於 2018 年第四季度開始運營	60
<b>水質敏感受體</b>			
水質敏感受體一	觀塘避風塘	現有	325
水質敏感受體二	啟德區域供冷系統海水入口 (南座)	計劃中	660

## 4.2 影響工程項目的周邊環境主要元素

- 4.2.1 政府飛行服務隊將在啟德跑道末端建設啟德分部，距離擬建的直升機坪大約 1.5 公里。由於兩個直升機坪之間的間隔距離較遠，預計不會產生累積的噪音影響。另外，政府飛行服務隊確認兩個直升機停機坪使用者會作妥善溝通以避免其飛行路徑重疊。擬建的直升機坪和政府飛行服務隊直升機坪的累積噪音影響將會於環境影響評估作詳細研究。
- 4.2.2 雖然位於啟德開發區的空氣污染源包括 T2 主幹道/通風大樓及郵輪碼頭，但它們遠離直升機停機坪超過 500 米，預計不會對累積空氣質量造成影響。
- 4.2.3 選址的附近環境中沒有影響工程項目的主要元素。有關方面將會聯同民航署和政府飛行服務隊一同設計直升機的航道以盡量遠離鄰近現有或計劃中的住宅用地和避免或盡可能減低對鄰近現有或計劃中的住宅用地造成影響。

## 5.0 環境保護措施

### 5.1 興建階段

#### 建築塵埃

5.1.1 承建商將會根據合約條款實施《空氣污染管制（建造工程塵埃）規例》所建議的工地塵埃消減措施，以減少潛在散發塵埃的影響。

#### 建築噪音

5.1.2 採取適當的噪音控制措施包括使用更安靜的機動設備，消音器和安裝可移動的隔音屏障以盡量減少噪音影響。根據環境影響評估程序的技術備忘錄，應避免同時進行嘈雜的工序以進一步降低噪音水平。

#### 水質管制

5.1.3 工地實施水污染控制措施以減輕施工階段的水質影響。在施工期間產生的污水會被妥善收集及處理，以確保污水在排放前符合《水污染管制條例》。

#### 廢物管理

5.1.4 在施工期間，承建商將會實施良好的施工程序和適當的廢物管理措施以減低影響。

5.1.5 工程預計只會產生少量的化學廢物（例如石油，燃料和電池），因此不需要採取緩解措施。根據環保署《廢物處置(化學廢物)(一般)規例》，所有化學廢物需按照守則把廢物包裝，標籤及貯存進行處理，並需經由持牌收集商收集及運送到持牌的化學廢物處理設施（例如青衣化學廢物處理設施）。因此預計工程產生的化學廢物對環境沒有影響。

#### 生命危害

5.1.6 擬建直升機坪沒有燃料添加或儲存設施、或產生任何其他危險性物品。雖然在工程現場附近有危險源（例如：液化石油氣站及嘉里危險品倉庫），但只要工程實施適當的工地守則如正確使用設備及妥善處理和棄置燃油，工地的運作對這些危險源的影響都是微不足道。

#### 景觀及視覺影響

5.1.7 工程項目將不會構成顯著的景觀及視覺問題。因此，不需要實施緩解措施。

#### 文化遺產

5.1.8 工程項目對文化遺產將不會構成顯著的問題。因此，不需要實施緩解措施。

#### 生態

5.1.9 工程項目將不會構成陸地生態問題。因此，不需要實施緩解措施。

## 5.2 運作期間

### 空氣質素

5.2.1 在運作期間直升機坪預計會有潛在的氣體排放。如有需要緩解措施，將會在環境影響評估作詳細研究。

### 直升機噪音

5.2.2 初步檢視顯示在附近 300 米範圍內沒有發現任何現在依靠開窗戶通風的噪音敏感受體及新急症醫院將不會提供員工宿舍。祥業街計劃中的住宅用地為最鄰近的噪音敏感受體，距離直升機坪約 150 米。環境影響評估研究將會對直升機所發出的噪音進行評估，如有需要亦會建議緩解噪音影響的措施。已與飛行服務隊進行初步討論，他們建議飛行路徑應遠離任何現有和計劃中的住宅用地，以盡量減少噪音滋擾。

### 水質管制

5.2.3 消防系統將需要進行常規／年檢的測試和維修，以確保系統是妥善裝備的，使之能夠處理在直升機坪的緊急火警事故。消防系統產生的所有水都將會通過污水收集系統後再排出。

5.2.4 在運作期間直升機坪不會有污水流出，將不會構成顯著的水質問題。因此，不需要實施緩解措施。

### 廢物管理

5.2.5 工程項目將不會產生顯著的廢物問題。因此，不需要實施緩解措施。

### 生命危害

5.2.6 在運作期間直升機坪沒有燃料添加或儲存設施、或產生任何其他危險性物品。因此直升機坪對在工程現場附近的危險源(例如:液化石油氣站及嘉里危險品倉庫) 將不會構成顯著危險影響。根據現有資料，嘉里危險品倉庫將會於 2020 年停運及發展為住宅項目，但嘉里危險品倉庫營運/停運情況亦會在環境影響評估內更新。

### 景觀，視覺及眩光

5.2.7 工程項目將不會構成顯著的景觀及視覺問題。因此，不需要實施緩解措施。另外，直升機坪的照明燈光只會在夜間運作時使用，擬建的直升機坪將在新醫院大樓天台上興建及高於附近的區域，所以預計眩光影響相對較少。

### 文化遺產

5.2.8 工程項目對文化遺產將不會構成顯著的問題。因此，不需要實施緩解措施。

### 生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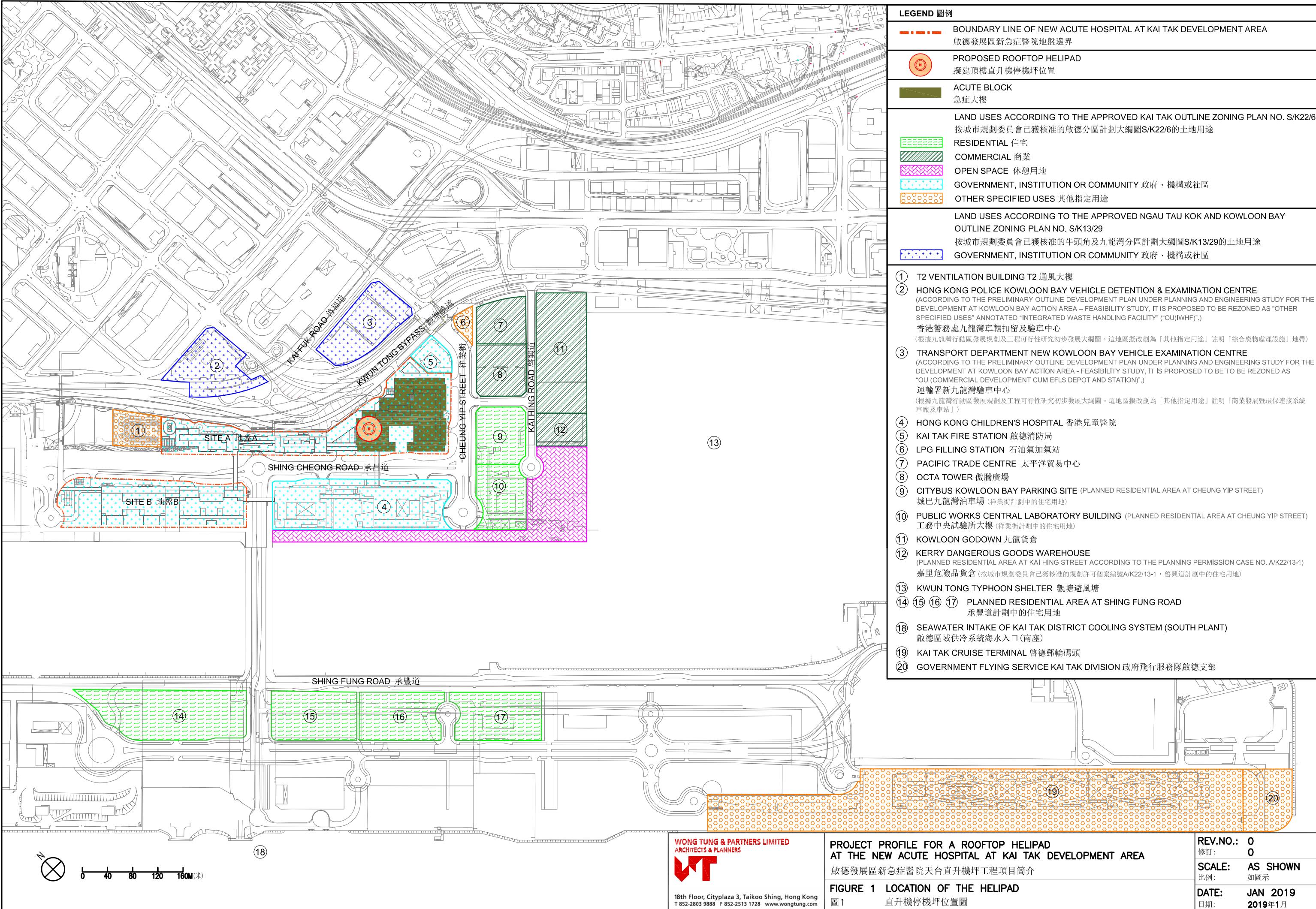
5.2.9 工程項目將不會構成陸地生態問題。因此，不需要實施緩解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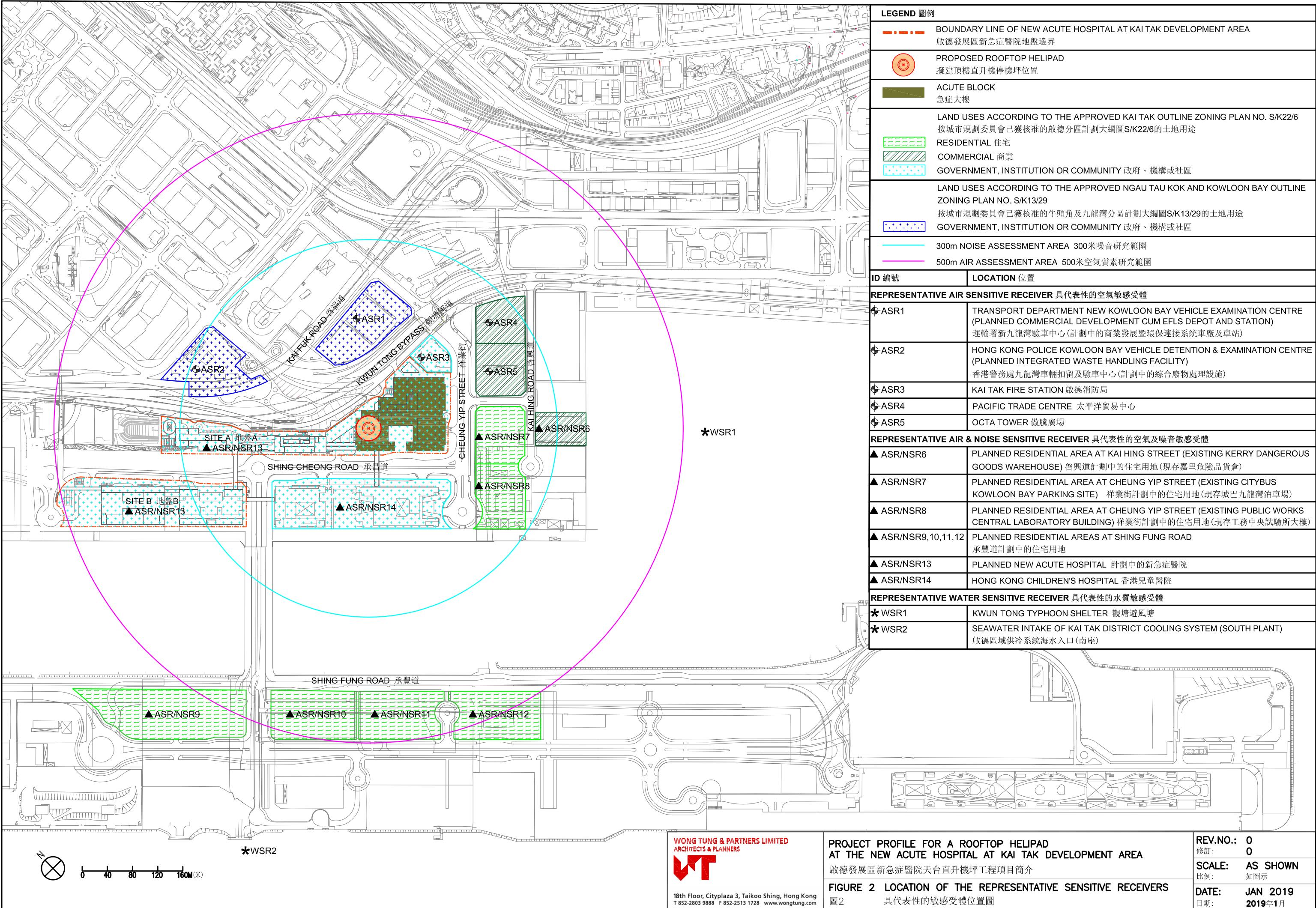
## 6.0 使用之前通過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

6.1.1 下列已獲批准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包括一些香港擬議直升機坪及於工程項目附近的擬議基建項目，將會用作本研究參考：

- 瑪麗醫院新醫院大樓天台直升機坪  
(登記編號：AEIAR-208/2017，獲批准日期 2017 年 3 月)
- T2 主幹路  
(登記編號：AEIAR-174/2013，獲批准日期 2013 年 9 月)
- 啟德發展區  
(登記編號：AEIAR-130/2009，獲批准日期 2009 年 3 月)
- 港澳碼頭直升機場擴建計劃  
(登記編號：AEIAR-095/2006，獲批准日期 2006 年 2 月)
- 南丫島榕樹灣直升機升降坪  
(登記編號：AEIAR-094/2006，獲批准日期 2006 年 1 月)
- 坪洲直升機升降坪  
(登記編號：AEIAR-087/2005，獲批准日期 2005 年 8 月)

附圖







**Meinhardt Infrastructure and**

**Environment Ltd**

邁進基建環保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10/F Genesis

33-35 Wong Chuk Hang Road

Hong Kong

香港黃竹坑道33-35號

創協坊10樓

Tel 電話: +852 2858 0738

Fax 傳真: +852 2540 1580

[mail@meinhardt.com.hk](mailto:mail@meinhardt.com.hk)

[www.meinhardt-china.com](http://www.meinhardt-china.com)

[www.meinhardtgroup.com](http://www.meinhardtgroup.com)